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與國立清華大學整合發展

藝術諮議委員與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一、時間：97 年 7 月 11 日（星期五）中午 13 時至 15 時

二、地點：清華大學蘇格拉底咖啡屋

三、主持人：劉瑞華主任、葉忠達院長

紀錄：郭素絹

四、出席人員：

（一）諮詢委員：輔仁大學藝術學院林文昌院長、台灣藝術大學多媒體動畫藝術研究所林珮淳教授、台北藝術大學音樂系楊聰賢教授。

（二）清華大學：藝術中心賴小秋小姐。

（三）新竹教育大學：音樂學系陳淑文教授；藝術與設計學系張全成主任、黃銘祝教授、江怡瑩教授。

五、列席人員：無

六、主席報告：略

七、報告事項

提案一

案 由：本校新竹教育大學規劃與清華大學整併事宜，其中藝術學院及系、所設立與調整之可能方向及教師系、所轉換之可能方案，敬請 討論。

說 明：

1.依據97年5月7日清華大學與新竹教育大學合校各領域工作小組召集人及兩校九人小組聯合會議決議（請參見附件七），教育、人文社會與藝術三領域工作小組請於一個月內邀請諮議委員召開「領域諮議委員與工作小組會議」。請討論後續發展進程所需注意事項及未來學院院系架構等等。

2.七份參考資料如附：

附件一「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與國立清華大學整併大事記（節錄）」p5-p9

附件二「新竹教育大學各系所之概況」p10

附件三「新竹教育大學人文社會與藝術學院簡介」p11

附件四「新竹教育大學藝術領域師資介紹」p12-p13

附件五「清華大學藝術中心簡介」p14

附件六「清華大學藝術中心師資介紹」p15

附件七「97 年 5 月 7 日各領域召集人及兩校九人小組聯合會議紀錄」節錄關於藝術領域部份 p16-p17

結 論：

壹、綜合三位校外諮議委員意見，整理如下：

一、林文昌院長：

- 1.中程計畫可申設藝術學博士班。(1) 雖然獨立所 7 位師資即可成立，但太多獨立所反而緩不濟急，博士班跨領域畢業生出路廣。(2) 系所合一趨勢。(3) 大學縮編，質勝於量。基於三點可申設博士班。
- 2.關於講師的聘任，清大教師聘任規則宜有彈性，因為技術創作未必有博士學位。教育部亦有相關規定例如專技人員聘任辦法。像朱銘就沒有博士學位。在哈佛 MFA 學位即可在大學任教，目前台灣制度下應持有開放的想法，竹大現有的方式，清大可以在投票前改聘任及升等辦法。
- 3.清大與竹大都有藝術中心，如何規劃與整合？結合產學合作？打出成果甚至可以跨出學院的格局。藝術領域需要展演的空間，清大的藝術中心在早期很有名，如果經過整合很多人都會願意來清大展示作品。甚至未來藝術中心也會是上通識課的好去處。
- 4.交大關於藝術領域的態度是先成立再物化，交大的硬體設備很好，但是不要忽略，我們現在談的是人的問題，是人學與藝術的結合。科技只是輔助，我反而希望科技不要染指藝術學院，如果科技過度那這個藝術學院就會長得像清大的理工科系，這是清大要的吗？如何在藝術學院加入清大的特質值得思考，例如成立藝術與科技中心即可，但主要還是人與藝術的關係。又如音樂系，是音樂所還是表演藝術研究所？現在也有音樂與表演學院，或是發展「文化創意和管理研究所」這將整合更多，更跨領域。
- 5.科技是無底洞，非科技支撐藝術。藝術的美的意象，不能很快要求成效，這點也是清華大學要接受、理解的一部份。
- 6.黃教授提到三系的未來重點，音樂系就繼續原來的發展，音樂與表演可以寫入長程計畫。至於原來藝設系的歷史傳統，但是一個系所具有競爭力與歷史悠久無關，應以專業標準來做規劃，加上清大的支援與扶植將來更好。
- 7.現在很多系所流行調系名，好像改了名字可以改運，其實改系名時要考慮這個系所的壽命，例如音樂系就是長久的名稱，大學部是通才教育略有專業即可，到了研究所再深入，博士班更精通。設計科系亦同，台灣現有設計科系多達 100 個，如何讓藝術與科技結合但非科技凌駕人文，應從畢業生出路來考量，不要像研究所一樣要跨領域，系名應以畢業就業來考量。

二、楊聰賢教授：

- 1.過去曾於交大服務，到目前為止仍然認為交大的藝術相關研究所未成功，交大只講求實用性，可向外宣稱我們有這個領域，但並未真正發展，當真的遇到分配資源的問題，很多人退縮。清大與竹大合校，想了解的是清大是否真的覺悟？如果是真的，交大會恐慌。
- 2.關於教師聘任的問題，在音樂系而言最高學歷有 MA 或者 ART DIPLOMA，後來才發展出 DMA 的學位。但專技人員僅止於個別學位的承認，所以不可以用一尺量看待，故交大才会有問題，如果清大不重蹈交大的覆轍，清大不只要承認講師的聘任，更要從長遠的規劃來思考。聘 DMA、MFA 的專業性的問題，目前教育部有逐漸鬆綁的趨勢，清華大學是不是有足夠的力量告訴教育部，清華在聘用藝術類教師上有自己的選擇。
- 3.博士班要不要寫進計畫書？可以再思考，屬於長程計畫。一個學系夠不夠好不是以有沒有博士班做標準，而是有什麼條件可以卓越，像交大音樂所的師資再好，沒有底層大學部的支援仍是空的、失敗的。耶魯的音樂系是在學院之下，但是研究與展演的性質是分開的，清大的藝術學院亦可討論出最想走的路線？是屬於 Liberal Arts 或是創意性可再斟酌，像密西根大學就是混合

性。

- 4.相信清大並非像交大是以「有用的藝術學院」來思考，但仍提醒合併是一條很長的路，包括清華大學現有的理工資源必需讓出、犧牲至藝術學院，例如員額的流動，清大校級的領域不可以只保留原來的員額，如何把部份員額流用給藝術學院，讓它調整體質，否則這個藝術學院的資源與地位也只是比交大好一點點而已。
- 5.台大音樂所有一點沒有做到，台大是純研究的，很多像用女性主義觀點來研究等等，但在音樂界這稱為「邊緣研究」，它缺乏創作深讀的可能性，但是台大的學生都很優秀，這是學術尊重的問題，到底音樂藝術是素養還是專業？音樂是一種文化身份的認同。
- 6.建議有校級單位的科技藝術中心，非屬系級，如創作中心且有專職的人員，中心主任亦非以兼任方式聘任。
- 7.關於黃教授提及三個系所的調整，藝術行政與藝術管理的終極關懷是不同的，管理的概念是如何行銷，而藝術是為了讓藝術更好，如果是往管理方向發展，應走文化資源學院。

三、林珮淳教授

- 1.在美國的大學的確已承認具有 MFA 文憑的老師可聘為助理教授，但在台灣曾有人向教育部爭取 MFA 認同為博士文憑的建議但沒有成功。近幾年在英國、澳洲與日本已授予創作博士學位，而某些德國大學的碩士文憑也被教育部認同為博士學位，因此，年輕一代具有創作博士學位的機會越來越多，相信對未來大學人才的需求較能補足。就臺灣藝術大學的例子，如果系上的助理教授以上的師資足夠，也可聘講師，但專業技術人員只聘為兼任暫不聘為專任教師。
- 3.目前我在臺灣大學通識課兼課為例，我發現有龐大的學生喜愛藝術與設計相關的課程，又由於他們來自各種不同的系所，本身具有不同領域的專業，成為科技與藝術或其他跨領域專業整合的新契機，我知道台大與台北教育大學正在談合校，台大設法規劃 5 年 500 億的經費於通識課程的改善，也聘台北教育大學的老師至通識兼課，慢慢讓二校的師生有互動，這個模式亦可供清大參考，因清大與竹大合校的優點是藝術與科技可以相輔相成。以我個人在台藝大任教的經驗，在某些作品的計畫案中就需要有資工背景的學生加入，但在藝術大學較難尋找資工方面的人才，反而我在其他綜合大學兼課時，較有機會整合科技與藝術的學生共同合作創作。若清大與竹大有機會合校，相信有更龐大的資源發展科技數位藝術與設計的課程。
- 4.關於黃教授的提問，竹大由原來師院轉型之後如何與其他大學的藝術學院做區隔，我認為未來的藝術是朝向多媒材與跨領域的概念發展，因為新一代的學子所使用的工具幾乎是電腦與網路，因此在紮實地藝術與美學課程之上，如何鼓勵學生發展具有數位時代的創作風格是一大契機，因此應加入清大的特色來發展，建立與其他大學不同的特色，也可利用新竹科學園區的優勢發展科技數位的相關藝術與設計課程與計畫，如工研院每年都付費請 MIT 的人來開課，如果藝術學院能結合竹科來發展數位藝術園區，這將成為另一特色。

貳、新竹教育大學教師意見，整理如下：

- 1.張全成主任：為升競爭力並周全完整的學系教育，在合校計畫書中敘明藝術系及設計系申設博士班。
- 2.黃銘祝教授：
 - (1) 未來藝術學院希望增加類似「藝術與文化」之類的理論性研究所。
 - (2) 關於合校後藝術學院會有三系，未來三系的如何調整？如系所名稱、發展重點。
- 3.江怡瑩教授：

- (1) 關於林珮淳教授提到的藝術與科技的結合，我們對於合校也有所期待，例如在金工藝術上，我們喜歡銀的質感，但是卻無法克服它會氧化的問題，如果清大的相關系所能提出解決方案，這將是很好的合作。
- (2) 目前現有的藝術與設計學系，合校後分為藝術系及設計系，在師資的員額上希望計畫書上能敘明向教育部申請員額，因目前是 16 位員額，但分為二系僅有各 8 位員額。
4. 陳淑文教授：以往的音樂呈現只要做好音樂就好，但現在加入了很多表演的成份，故未來的規劃上將考慮音樂與表演的方向。

參、清華大學藝術中心主任回應，整理如下：

1. 未來藝術學院主要以竹教大二系一所為主，清大提供更多資源，讓藝術與科技結合，目前不多談新設單位，新單位請待合併後再進行設立。
2. 清大對於合校的態度，在交付這項任務時，並不是要一個藝術學院來裝飾清華大學，而是以合校後能為清華大學成為一個完整的大學為考量，如同我們另一位諮議委員林懷民先生為例，學歷並非唯一的界定。林先生亦提到不要追求學位的要求以及藝術學院未來畢業生的出路問題。從學生的立場考量最大的好處是，可以讓原本清大的師生在課程上有更大的範圍，讓理工科的學生修到藝術方面的課程，且規劃藝術學院的位置時是希望竹大的科系搬進清大的校園，使得校園能更完整。
3. 在合校的過程中，短期內會以交通車來增進二校學生的互動。
4. 藝術與科技研究所在校內將會很受歡迎，但二者的結合是有困難的，希望將來先有中心或是類似實驗室可以讓師生有交流的機制。
5. 結語：這次的會議可使清華大學校方了解，未來藝術學院需要師資上的支援與扶植，且藝術學院成立後學生會有更多受教育的機會，也更能使清大成為完全的大學。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與國立清華大學整併案大事記（節錄）

全部資料可上網路瀏覽，網址如下：

<http://www.nhcue.edu.tw/~sec/secretary/conbime.htm>

日期	重要事件
93. 3. 12	兩校促進合作會議：討論兩校交流事項 決議：兩校可就以下各項活動進行交流與合作： 一、教務方面：校際選課、兩校電腦選課系統相容互通、教師互聘或合聘兼任教師、共同成立藝術學程、合聘外籍教師、共同規劃通識課程、兩校學術交流 二、學務方面：接待對岸大學生、兩校體育交流、聯合舉辦演唱會、舞會、迎新宿營等活動。 三、圖書館方面：館藏互借 四、進修推廣方面：國際教育碩士學程 五、藝文展演方面：藝文活動交流 出席人員： 本校：曾憲政校長等三人 清大：周懷樸教務長等十人
94. 2. 24	九十三學年度第一次臨時校務會議秘書室提案： 案由：本校已申請轉型改名為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擬依教育部要求，與鄰近大學商洽學校整併事宜。有關整併對象及商洽過程等事宜，敬請討論。 決議： 一、本校於轉型改大籌備期間，優先以清華大學或交通大學為洽商整併之對象。 二、授權校長與上述二校或其中一校進行整併意向之洽商。並於確定整併對象後，召開校務會議，討論於轉型改大期間組成本校轉型整併委員會事宜。
94. 12. 16	兩校整合發展會談 決議：參考「國立新竹師範學院轉型改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後與鄰近大學整合發展計畫」，提出之主要觀點：二校傳統不同、優勢各異，但具互補性，整合後當能共同發展為學術一流、教學一流、服務一流之國際一流大學。 合校後之新大學應設藝術與教育學院。合校案之進行採漸進方式，分年依計畫執行，並在執行中汲取經驗，探索最佳合作模式。整合過程中，雙方尊重彼此傳統與師生校友意見，並據以建立學術與工作標準之共識。

	出席人員： 本校：曾憲政校長等六人 清大：徐遐生校長等五人
95. 1. 26	教育部大學整併推動委員會第五次會議記錄談及二校整併案。 決議：二校俟學校確認整併意願，本部再予籌組個案整併推動小組協助推動後續整併事宜 出席人員： 本校：曾憲政校長 清大：周懷樸教務長
95. 5. 19	兩校整併事宜討論 決議： 一、 未來架構將先藉由增進兩校間之互動與瞭解，如藉由簽訂之「學術合作辦法」，互邀教師參與評鑑、合聘授課、共同指導研究生等等，未來藍圖可逐漸成型。 二、 「清大與新竹教育大學合併案討論流程建議」建議修正如下： 1. 步驟一、(1)目標：以十年為過渡期，所有系所必須在教學、研究及輔導、服務上追求卓越，經由高等教育評鑑制度，在國內名列前茅 2. 步驟三與步驟四有關細節可適度整併。 3. 如兩校同意，將行文教育部成立專案小組，安排兩校三方座談，就教育部相關經費預算與員額的規劃、兩校未來可能整合發展的遠景與目標等原則問題，先交換意見。 出席人員： 本校：曾校長、王文秀副校長、蘇錦麗教務長、裘主秘、陳惠邦院長、葉忠達院長、簡國清院長 清大：陳文村校長、周懷樸教務長、葉銘泉主秘、工學院溫于平院長、人社院黃一農院長、理學院張石麟院長、圖書館謝小琴館長、教育學程中心陳舜芬教授、動機系彭明輝教授
95. 7. 21	教育部原則同意兩校三方共同籌組整併推動小組，請二校委派代表報部
95. 8. 24	二校提出推動整併小組名單 教育部：翁委員正義、楊委員國賜、呂政務次長木琳 本校：王副校長文秀、蘇教授宏仁、李教授文政 清大：張副校長石麟、周教務長懷樸、廖教授俊臣
95. 11. 27	二校與教育部整併推動小組第一次會議 會中委員意見： 一、 校名：建議直接改為清華大學，或是比照台大與國北教大可能之模式（台大、台北教育學院）

	二、 學院：竹大之教育學院與藝術學院保留；藝術學院建議遷到清大，讓清大校園更具人文與藝術氣息，以涵養學生氣質。 三、 考慮校友對竹大（竹師）之感情；保留如校史館之文物或有代表性之建築，讓校友回去得以憑藉 四、 整併時程：半年內將兩校的整併構想草案寫好，送到教育部的推動委員確認，回校召開公聽會、說明會、溝通修改後、校務會議通過再報部審核認可，教育部報行政院即成。順利的話明年年底雙方校務會議通過，2008 上半年是教育部的作業時間，2008.8.1 即是合併的 day one。之後雙方再慢慢以幾年的時間內部逐漸調整。 五、 真的併校的第一年，教育部才會核撥經費。 六、 教育部經費補助原則：看計畫而定，要我們「依照實際需求，具體規劃」。 七、 往後評鑑應該不至於有所影響，校務的一般性評鑑會考量是剛剛併校；若是專業系所評鑑，就照各系所去評；兩校合併後的升等，應該仍是一套程序與標準，但是採用多元評量標準（例如教學 VS 研究之比例，可以依個人或院系所調整）。 八、 先弄清楚學校未來的願景，為達此願景，兩校各要如何努力，再看教育部可挹注多少。 九、 兩校的工作小組要快快成立與運作，必要時可邀他們委員參與討論。他們也提醒，兩校現在要開誠布公討論，例如我們學校兩棟建築物是否要建、各自的員額要如何凍結或運用、清大要成立一個 life science college，未來究竟兩個校地要如何重新分配，這些都要互相考量。 十、 可以就此機會，把大學的行政組織，就此歸零思考，create 更適合新的大學的組織架構，甚至可以組織再造。有關兩校一些行政單位，如人事或會計，可考慮 create 或提昇職等（如專門委員）。 十一、兩校的整併原則：資源整合、概括承受、互相包容、彼此尊重。
95.12.25	本校 95 學年第 2 次校務會議通過「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規劃與國立清華大學整併工作委員會組織辦法」
96.03.22	召開整併工作委員會第一次全體委員會議
96.05.03	新竹教育大學與清華大學整合發展九人小組聯合會議 一、確認兩校三領域（教育、人文、藝術）之諮議委員名單： 1. 教育領域 吳明清（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所長） 吳清山（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執行長） 程介明（香港大學教育學院講座教授、校長資深顧問） 鍾宇平（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院教授） 黃炳煌（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授）

	楊深坑（中正大學教授兼副校長） 鄭湧涇（台灣師範大學教授） 2.人文社會領域 人文：王汎森（中研院史語所所長） 梅 廣（清大中文系退休教授） 林正弘（東吳大學哲學系教授） 李弘祺（交大通識中心主任） 社會：莊英章（交通大學客家學院院長） 章英華（中研院社科中心主任） 張長義（台灣大學地理環境資源學系教授） 朱敬一（台灣大學經濟系教授） 江宜樺（台灣大學副教務長） 蕭新煌（台灣大學社會系教授、國策顧問） 3. 藝術領域 林珮淳（國立台灣藝術大學多媒體動畫藝術研究所前所長） 林文昌（輔仁大學藝術學院院長） 漢寶德（世界宗教博物館長） 黃碧端（文建會主委） 林懷民（雲門舞集創辦人兼藝術總監） 楊聰賢（國立台北藝術大學音樂系教授） 辛幸純（交通大學音樂研究所所長） 二、確認兩校整合發展計畫書大綱。與會人員如下： 清華大學：陳校長文村、張副校長石麟、王教務長天戈、王主任秘書茂駿、古院長煥球、溫院長于平、張院長維安、陳教授舜芬（請假）、彭教授明輝（請假）、謝館長小苓 新竹教育大學：曾校長憲政、王副校長文秀、蘇教務長錦麗、裘主任秘書友善（請假）、張院長美玉、葉院長忠達、簡院長國清、蘇教授宏仁、李教授文政 列 席 者：清華大學藝術中心劉瑞華主任
96.06.07	清華大學與新竹教育大學整併事宜討論會議 與會者： 清大：陳文村校長、張石麟副校長、王天戈教務長 竹大：王文秀副校長、蘇錦麗教務長、裘友善主任秘書
96.06.20	高教司至本校召開本校與清大合併案座談會 與會者：一、新竹教育大學曾憲政校長、王文秀副校長、蘇錦麗教務長、教育學院張美玉院長、人社藝學院葉忠達院長、理學院黃鑑玉院長、應科系蘇宏仁教授、區社系李文政教授。二、教育部高教司何司長卓飛、蔡視察忠益、池專員婉宜。
96.10.23	國立清華大學與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合併案之時程討論座談會

	與會者:高教司何司長卓飛、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曾校長憲政、國立清華大學陳校長文村、中教司陳專員彥潔、高教司蔡科長忠益
97.03.04	清華大學與新竹教育大學整合發展-領域工作小組召集人聯合會議 主席：陳文村校長、曾憲政校長。 出席人員：張石麟副校長、王天戈教務長。王文秀副校長、蘇宏仁教務長。各領域工作小組召集人： 理學領域—古煥球院長、黃鑑玉院長。人文社會領域—張維安院長（請假）、葉忠達院長。教育領域—陳素燕主任、張美玉院長。 藝術領域—劉瑞華主任、葉忠達院長 行政領域—王茂駿主任秘書、許春峰主任秘書
97.05.07	清華大學與新竹教育大學合校各領域工作小組召集人及兩校九人小組聯合會議 與會者： 主席：陳文村校長、曾憲政校長。 出席人員：清大：張石麟副校長、王天戈教務長、謝小苓館長、溫于平院長（請假）、陳舜芬教授（請假）、彭明輝教授（請假） 竹教大：王文秀副校長、蘇宏仁教務長、貝瑞祥教授、江天健教授 各領域工作小組召集人：理學領域—古煥球院長、黃鑑玉院長 人文社會領域—張維安院長、葉忠達院長 教育領域—陳素燕主任、張美玉院長 藝術領域—劉瑞華主任、葉忠達院長 行政領域—王茂駿主任秘書、許春峰主任秘書

新竹教育大學各系所之概況

學 院 名 稱	系 所	班級數		學生人數		教師人數	
		大 學 部	研究所	大學部	研究所	專任	兼任
教 育 學 院	教育學系(所)	9	4	340	碩-67 博-32	22	38
	幼兒教育學系(所)	8	4	308	39	14	7
	特殊教育學系(所)	4	4	154	45	12	4
	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所)	3	2	113	68	11	10
	職業繼續教育研究所 ¹		4		46	2	1
	數位學習科技研究所		3		34	3	0
	體育學系（所）	4	4	164	26	12	14
理 學 學 院	應用數學學系（所）	4	3	155	45	9	16
	應用科學學系（所）	4	4	176	38	17	16
	資訊科學研究所		2		18	3	0
人 文 社 會 與 藝 術 學 院	區域人文社會學系（所） ²	4	2	165	30	13	4
	語文學系（所） ³	4	2	157	26	9	12
	英語教學系	1		29		5	0
	台灣語言與語文教育研究所		6		台語碩-70 台語博-17	5	5
	藝術與設計學系 ⁴ 暨美勞教育研究所 ⁵	8	2	310	58	16	23
	音樂學系（所）	4	2	119	33	14	71
合 計		57	67	2190 （人）	689（人）	167 （人）	221 （人）

¹ 97 學年度更名為「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² 97 學年度申請更名為「環境與文化資源學系」³ 97 學年度更名為「中國語文學系」⁴ 97 學年度藝術與設計學系「設計組」申請更名為「造型設計組」⁵ 97 學年度美勞教育研究所申請更名為「藝術教育與創作研究所」

新竹教育大學人文社會與藝術學院簡介

本校於 2005 年 8 月 1 日起獲准由「國立新竹師範學院」改制為「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人文社會與藝術學院」隨即成立，為學校三個學院之一。本學院包括以下五個系所：語文學系（所）（原「語文教育學系」），區域人文社會學系（所）（原「社會教育學系」），藝術與設計學系暨美勞教育研究所（原「美勞教育學系、所」），音樂學系（所）（原「音樂教育學系」），以及台灣語言與語文教育研究所。96 年 8 月新增英語教學系。

新竹教育大學藝術領域師資介紹：音樂學系

系所	教師	職 稱	專長
音 樂 學 系	張蕙慧	教 授	音樂教育、音樂美學 音樂科教材教法
	蔣茉莉	教 授	鋼琴、室內樂 鋼琴作品研究
	蘇郁惠	教 授	音樂教育、音樂社會學 指揮學
	陳淑文	教 授	音樂教材教法
	莊世玉	副教授	鋼琴、鋼琴作品研究
	楊佈光	副教授	音樂學、兒童樂隊、直笛團組訓
	張芳宇	副教授	聲樂、歌劇研究 藝術歌曲研究
	程瓊瑩	副教授	鋼琴 雙鋼琴與四手聯彈
	高玉立	副教授	聲樂、合唱 音樂教材教法
	陳惠文	副教授	鋼琴、伴奏法
	蘇凡凌	副教授	理論作曲
	陳桂榮	講 師	鋼琴、音樂史
	駱正榮	講 師	理論作曲、聲樂
	鄭哲男	講 師	單簧管、室內樂 管樂團

新竹教育大學藝術領域師資介紹：藝設系暨美教所

系所	教師	職稱	任教課目
藝術與設計學系暨美勞教育研究所	張全成	教授	素描-圖像與媒材、畢業專題、論文研討
	葉忠達	教授	研究方法、藝術心理學
	呂燕卿	教授	現代版畫、兒童美術造形與心理發展研究、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教材教法
	黃銘祝	教授	素描、水彩表現、畢業專題、論文研討 (三)、西畫創作專題研究(A)
	林田壽	教授	水墨畫、水墨媒材與造形、水墨創作專題研究(C)
	葉俊顯	教授	基礎工藝、畢業專題、數位影像設計、立體造形專題研究
	徐素霞	教授	進階水彩、插畫、畢業專題、圖畫書藝術研究、藝術與生活專題研究、歐洲藝術與人文專題研究
	汪聞賓	教授	國畫表現、中國書畫史專題研究、膠彩畫創作研究、畢業專題
	謝鴻均	教授	油畫表現、畢業專題、藝術研究方法、西畫創作專題研究(D)
	李足新	教授	油畫表現、素描、畢業專題、西畫創作專題研究(C)
	祝大元	副教授	雕塑創作、景觀藝術、廟宇藝術、立體造形設計、美勞、立體造形專題研究(A)(C)、畢業專題
	張婉真	助理教授	中國美術史、博物館學專題、藝術史研究方法專題、西洋美術欣賞
	高榮禧	助理教授	藝術治療、西洋美術史、視覺與藝術社會學專題研究
	江怡瑩	助理教授	素材與造形、金屬藝術設計、金屬藝術創作、金屬藝術思潮、畢業專題
	王嘉驥	講師	美學、藝術評論、當代藝術家與觀念、西洋美術欣賞
	李允文	講師	造形藝術基礎、木屬藝術設計、數位藝術設計、數位產品設計、創性思考與設計、畢業專題

清華大學藝術中心簡史

國立清華大學於一九五六年在臺灣設立時乃一實用取向的學術機構，提供的教學完全與理工相關。直到一九八三年方成立人文社會學院；通識教育中心隨之設立。但是藝術方面的課程一直未被納入主要課程規劃之中。為了給整個校園提供一種人文素養，尤其是與藝術相關的學術風氣，校方乃決定在通識教育中心之下籌設一套藝術教育課程。

一九八七年秋季，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了五門藝術類課程，推動本校「美育實驗課程計畫」。一九八八年，為提昇藝術教育的成效並刺激更廣泛、更直接的藝術參與及經驗，我們開始著手籌劃藝術展覽活動中心，原名之為「清華藝廊」；但顧及其在美育目標中所擔任的教育設計功能及更長遠發展上的意義，隨後乃定名為「藝術中心」。

一九九一年，藝術中心的活動已擴展到藝術及工藝的各個層面。在圖書總館大樓的地面樓層我們建立了一個特別的展覽畫廊，開始推出各型展覽，並開設課程、提供實際動態展示活動：如風箏展、傳統剪紙、當代建築、中國傳統服飾、戶外陶藝裝置藝術、放射蟲的小小世界、前衛書法、現代木版畫、中國人眼中的澳洲、攝影展、茶藝、蠟染... 等等。兩年內我們並且出版了八冊中英雙語的展覽特輯。

自一九九一年起，藝術中心開始負責策劃執行由教務處委託、每學期長達兩個月以上的文藝季。其中我們舉辦的活動，從邀請文學藝術界知名人士——包含詩人、電影攝影師、導演等等——的演說，到涵蓋傳統木偶戲、傀儡戲、皮影戲、乃至古典音樂如鋼琴獨奏、小提琴獨奏、合奏、交響樂、以及電影季、現代舞、搖滾樂、或實驗劇場等等的各種表演。同時我們也贊助學生的藝術展、國內巡迴音樂性演出、以及學生主辦的專題系列影展；隨時樂意傾聽學生所需，並協助解決。再者，我們也舉辦博物館或古蹟之旅，實地探索科學、考古學、及藝術的世界。

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間，清華大學成立清華劇場籌設小組，統籌規劃各類型式的藝術表演活動。藝術中心則將人力與物力投注於靜態視覺藝術的展覽。同時，為了使藝術走出校園與新竹社區生活結合，藝術中心自一九九五年起，在每個學年開始的秋季於成功湖畔，舉辦正常展覽檔期之外的「清大文化公園」系列活動。活動內容包羅萬象，涵蓋了音樂表演、布袋戲、現代舞蹈、藝品展示，以及懷舊的露天「蚊子電影院」，吸引了數以千計來自校內外各階層人士前來欣賞同樂。

一九九七年底籌設清華劇場的計畫告停之後，藝術中心又成為校園內唯一負責推廣與帶動藝術活動的機構。並將服務對象擴大至新竹社區民眾。自一九九八年起，藝術中心將重點擺在兩個主要的架構上發展；一為靜態的藝術展覽，包括了繪畫、攝影、雕塑、陶磁與書法。另一則為動態的表演藝術，包含了音樂、戲劇與舞蹈。雙管齊下，朝著多元性、全方位的藝術活動面向發展，使本中心再次成為校園和社區文化藝術生活的中心。

清華大學藝術領域師資介紹

教師	職 稱	專長
劉瑞華	清大藝術中心主任與經濟系副 教授	經濟史、制度經濟學
洪麗珠	清大藝術中心展覽總策劃，清 大通識教育中心合聘專任講師	藝術史與藝術人類學相關議題 台灣當代藝術

清華大學與新竹教育大學合校
各領域工作小組召集人及兩校九人小組聯合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97 年 5 月 7 日（週三）10：10～12：40

會議地點：清華大學行政大樓二樓第 2 會議室

主 席：陳文村校長、曾憲政校長

記錄：林嘉怡

會議紀錄部份內容節錄如下：

藝術領域工作小組報告

兩校參與討論成員

清華大學：

- 藝術中心劉瑞華主任
- 學務長賀陳弘教授
- 共教會主委周懷樸教授
- 科管院副院長黃朝熙教授
- 洪麗珠教授

新竹教育大學：

- 人社藝術院葉忠達院長
- 藝設系暨美教所張全成主任、黃銘祝教授、江怡瑩教授
- 音樂學系楊佈光主任、高玉立教授

藝術學院之一：學術單位

現有單位	未來單位	學生	師資	向教育部爭取
藝設系	藝術系（碩）	碩士生為原美教所	原藝設系	
	設計系（碩）	碩士生為原美教所	原藝設系	
音樂系（碩）	音樂系（碩）	不變	不變	
美教所	X：藝術與科技研究所	新增碩 / 博	兩校合聘	7 教師 20 研究生
無	Y（表演藝術）	新增碩 / 博	3 位教師來自教育學院	4 教師 20 研究生
無	Z（待討論）	新增碩 / 博	新聘或來自現有系所	7 教師 20 研究生

藝術學院之二：教師聘用與升等

- 目前清大不聘任碩士和講師，故清大需研議或沿用教育部藝術類教師之聘用及升等辦法，或採用竹教大現行辦法
- 討論 SSCI 指標的替代方案

藝術學院之三：行政單位

- 由於清大藝術中心不屬藝術學院之下，暫不予討論

藝術學院之目標

- 大學部：學生志願序為全國前三名
- 研究所暨整個藝術學院：追求卓越

會後提出/尚未討論的問題

- 目前美教所「理論組」的規畫？納入 Z 所？
- 竹師藝術空間的運作？
- 「美勞教學碩士班」、「音樂教學碩士班」、和「造形藝術碩士專班」的定位？（隔年招收 75 人）